附件1：考生资格审查说明

**报考我校2025年硕士研究生考生资格审查有关说明**

2025年4月10日下午进行考生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地点：杭州师范大学仓前校区勤园22号楼402室

复试前考生需准备以下材料。所有参加复试考生都必须通过资格审查，对不符合规定者，不予复试。

（一）所有考生

1.有效期内二代身份证原件、复印件（正反面需印在同一页）。

2.初试准考证。

3.《考生诚信复试承诺书》。

4.《考生资格审查单》。

5.大学阶段成绩单原件（须由考生所在高校教务部门或档案部门审核盖章）。

6.有学术论文发表、科研成果及获奖、毕业论文或毕业设计的考生，提交相关的清单和佐证材料。

7.招生学院要求的其他材料。

（二）应届本科毕业考生

1.由高校教务部门颁发并完整注册后的学生证原件和复印件，学历（学位）证书原件待入学时交验。

2.《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来源网址：https://www.chsi.com.cn/xlcx/bgcx.jsp）。

3.在2025年9月1日前可取得国家承认的本科毕业证书的自学考试和网络教育本科生，需提供颁发毕业证书的省级自学考试机构或网络教育高校出具的相关证明原件。

4.拟提前毕业的应届本科考生，还须持现就读学校教务部门出具的培养方案和所获学分证明原件，并注明“该生在2025年9月1日前能取得毕业证书”字样。

（三）往届生（含同等学力考生）

1.本科毕业证书、本科结业证书、学位证书（若有）原件和复印件，以及《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来源网址：https://www.chsi.com.cn/xlcx/）或《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申请网址：https://www.chsi.com.cn/xlrz/)。获国（境）外学历学位证书的考生，需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原件和复印件。

2.毕业日期早于2023年9月1日的高职高专考生，还需提供相关专业6门本科主干课程合格成绩单（需有进修学校教务部门出具成绩证明或出具自学考试成绩通知单）。

（四）其他情况所需材料

1.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的考生，还应提供《入伍批准书》和《退出现役证》原件和复印件。

2.报考类别为定向就业的考生，复试前还需提交定向就业单位出具的意向书；拟录取前签订定向就业协议书。

3.符合教育部规定的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初试总分加分政策的考生，须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4.曾经更改过姓名或身份证号的考生须提供户口本或公安局开具的证明。